

关于唐河县2024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5年2月25日在唐河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唐河县财政局局长 刘延哲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2024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5年预算草案提请县第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4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全县财政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在县委的正确领导和县人大的监督指导下，紧扣全年任务目标，努力推动财政收入稳中增质、支出加力提速、风险安全可控，全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平稳。

2024年以来，受国内外经济下行和内需不振等因素影响，全县财政运行紧平衡态势明显。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经县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批准，2024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年初预算的184172万元，调整为134051万元，调减50121万元。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由年初预算的250000万元，调整为160000万元，调减90000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由年初预算的564724万元，调整为666823万元，调增102099万元。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36553万元，占调整预算134051万元的102%。财政收入主要项目完成情况是：（1）税收收入完成86641万元，为调整预算的102%，税收占比为63.4%；（2）非税收入完成47201万元，为调整预算的101%；（3）专项收入完成2711万元，为调整预算的128%。（详见附表1）

2024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预算为666823万元，执行中加上上级追加支出和各类转移支付等，全年实际支出完成675987万元，为调整预算的101%。主要支出项目完成情况（详见附表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全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161533万元，为调整预算的101%；加上上级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14540万元、上级新增专项债券收入104200万元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再融资收入114000万元，实现政府性基金总收入394273万元，为调整预算的103%。

2024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总支出394273万元，为调整预算的103%。具体支出项目是：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264323万元，为调整预算的101%；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还本支出127450万元，为调整预算的103%；本年结余2500万元。（详见附表3）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全县社保基金收入 91369 万元，为预算的 105%。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4316 万元，为预算的 101%；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57053 万元，为预算的 107%。

2024 年，社保基金支出 102227 万元，为预算的 103%。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56922 万元，为预算的 100%；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45305 万元，为预算的 108%。（详见附表 4）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全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完成 24405 万元，为预算的 81.4%，加上上级补助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36 万元，实现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24541 万元。

2024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支出完成 24541 万元。其中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36 万元，调出资金 24405 万元安排用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详见附表 5）

（五）政府债务情况

2024 年，省财政厅下达我县政府债务限额为 14297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132700 万元，专项债务 1297000 万元。

截止 2024 年底，我县法定债务余额为 14051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131300 万元，专项债务 1273800 万元。各项债务余额均低于省财政厅下达当年限额。

根据目前债务数据测算，2024 年我县债务率预计为 176%，整体处于可控区间。

二、围绕完成 2024 年目标任务所做的主要工作

2024 年以来，县政府认真执行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相关决议，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加强资金统筹保障，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持续深化管理改革，推动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取得积极成效。

（一）全力拓宽财力渠道，增添财政“源头活水”

1. 财政收入稳中提质。始终把组织收入作为财政工作的重中之重，强化财税联动机制，加强税源信息比对，做好重点监控。强化开展综合治税，聚焦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等重点税源，聚焦建筑业、房地产业、重大项目等重点领域，聚焦问题楼盘、加油站等重点对象，逐行业、逐企业、逐项目、逐税种进行深入分析，全面强化征管措施和效率，全力堵塞征管漏洞，确保收入应收尽收。2024 年，全县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6553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2%，收入总量位居全市第四，增速全市第三。

2. 跑项争资稳固向好。坚持把争取上级资金和项目支持作为增强地方可用财力的重要举措。围绕政策性项目、超长期特别国债、政府专项债券等，认真研究国家政策和投资方向，谋划筛选与国家投资方向相匹配的重点项目，实行常态化进京赴省对接，千方百计争取项目，使上级对我县支持力度进一步加大。2024 年度共争取到位政策性项目资金 722000 万元、政府债券项目资金 226800 万元、市场化融资项目资金 113000 万元，争取到位上级

资金总量连续四年位居省市前列。

3.国有资产收益稳健。健全完善国有资产配置、使用、处置、收入上缴等制度体系，加强国有资产日常监管。进一步规范国有资产处置，提高国有资产使用效益，全年完成资产出租、处置收入 11000 万元。定期组织开展对国有资产、资源性资产及企业生产经营情况的调查工作，摸清企业资产及经营状况，分析企业收益结构，及时掌握并解决企业遇到的困难和问题，积极服务县属国有企业发展，2024 年实现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4541 万元。

（二）加力夯实民生之本，增强民生“幸福指数”

全面优化支出结构，全力支持民生事业发展，全年安排民生支出达 504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的 80%。**一是全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以扶持农村、农业、农民为重点，2024 年度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投入 16819 万元，实现巩固提升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财政投入力度不减。争取 35476 万元高标准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发放 21000 万元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安排 7000 万元用于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二是社会保障精准覆盖。**全年完成社保支出 107545 万元，拨付困难群众补助资金、残疾人补助、高龄补助、艾滋病补助等资金 42500 万元，安排优抚补助、退役安置资金 12500 万元。**三是教育资金全面落实。**全年完成教育支出 16550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的 26.3%，为财政第一大支出。拨付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公用经费 13936 万元，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资金 5858 万元。**四是**

卫生事业发展有力。全年完成卫生健康支出 42542 万元，拨付基本公卫资金 9481 万元、基本药物补助资金 2245 万元，安排资金 6084 万元用于医疗救助，全面支持健全公共卫生体系，稳步提升基层公共卫生服务能力。**五是防汛救灾扎实有效。**全力应对“24·7”严重洪涝灾害，谋划上报恢复重建项目 100 个，争取中省救灾资金 16700 万元，防汛救灾和灾后重建工作得到各级领导充分肯定。此外，持续加强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全年发放补贴项目 64 项，涉及金额 101400 万元，惠及群众 42 万人，社保卡占比全省第一，发放人数和发放资金量全省先进、全市第二。

（三）竭力优化政企服务，助推经济“赶超发展”

1.真金白银加大惠企力度。坚定不移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以政府收入“减法”换取企业效益“加法”和市场活力“乘法”，全年全口径为市场主体完成减税降费 54000 万元。加大力度对企业进行帮扶，积极为亚盛电器、牧原农牧等 36 家企业申请企业满负荷奖励资金 570 万元，鼓励引导企业稳定生产、提质增效；为中通智能、诺信腾达、南商农牧等企业争取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569 万元，为企业发展注入新的动能。

2.多措并举支持财政金融联动。为 28 家企业提供 17749.7 万元周转金；新增中小企业担保业务 41 笔，新增担保资金 15334 万元，切实帮助中小企业解决融资难、贷款难问题。认真落实中央关于创业担保贷款贴息的调整政策，共计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5350 万元，共扶持 128 人创业，带动就业 290 人。积极拓展“政

采贷”线上业务，引导鼓励金融机构和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线上合同信用融资，帮助 4 家政府采购中标企业进行了 4 笔合同融资，累计金额达 579 万元，助力企业纾困解难。

3.更大力度推动创新驱动和产业发展。把科技创新作为优先支持领域，挤出财力坚决保障，实施省重点科技研发项目 14 个，新增高新技术企业 16 家，均居全市前列。全年完成科学技术支出 6128 万元，积极争取农牧装备产业联合基金 3128 万元，支持企业技术改造、科技转化和自主创新。围绕高质量财源建设，培育三大主导产业和五大优势行业，传感器、灯具照明、锂电池等产业链关联企业 200 余家，总产值 800000 万元。19 个乡村振兴产业园初具规模，入驻企业 142 家，产值 260000 万元。全力培优扶强一批科技含量高、市场前景好的优质企业，提升企业创税能力。

（四）致力防范化解风险，确保财政“行稳致远”

1.严防“三保”风险。始终把“三保”支出作为财政支出的优先选项和“铁律”，牢牢将“三保”支出控制在全县预算大盘子内，按照政策规定的保障范围和标准测算“三保”支出需求，足额编列、不留缺口。全面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实时监测“三保”支出预算执行情况，实时研判评估并预警，统筹调度资金，提前化解风险，兜牢“三保”支出底线。全年累计拨付“三保”支出 330000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106%。其中：保工资 177600 万元、保运转 10000 万元、保基本民生 142400 万元，分别占预算的 105%、104%、107%。

2.严防资金监管风险。深入开展财会监督检查，重点围绕财经纪律重点问题整治、预决算检查、专项资金监督检查等重点领域，全面规范财经秩序。认真落实财政部、省财政厅关于盘活财政存量资金的有关工作部署，清理收回两年以上存量资金 9203 万元。对县农业农村发展服务中心、招商局及唐河县盛厦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开展会计信息质量检查，排查问题资金 96932 元。强化对财政资金运行的全方位常态化监管，特别是教育、医疗、社保、养老等民生领域公共财政资金，积极配合人大、审计、纪检等部门加强监督检查，确保资金使用安全规范。

3.严防政府债务风险。严格政府债务限额和预算管理，定期统计债务相关数据，动态监测债务指标，确保债务率不触警戒线。完成 2024 年到期政府债务还本付息任务 135300 万元，其中：还本 94500 万元（含再融资债券 84800 万元），付息 40800 万元。化解到期隐性债务 35400 万元，其中：县本级资金偿还 2400 万元，通过争取置换隐性债券资金偿还 33000 万元。坚决按时按期偿还债务到期本息，坚守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五）扎实推进管理改革，促进财政“提质增效”

1.预算执行全面强化。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从严从紧安排“三公”经费，严控一般性支出。在年初预算的基础上，对各预算单位年初公用经费压减 20%，将压减腾出的资金统筹用于保障民生领域和县域经济发展等重点支出。坚持无预算不支出，注重财政资金科学合理分配，最大程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进一步提高预

算编制的完整性和有效性。严控政府投资项目审批审核，对于没有明确资金来源的项目一律不予审批、不得进行开工建设。

2.绩效管理纵深推进。制定了《县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县级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管理办法》等 5 项管理办法，进一步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建设。2024 年开展预算绩效管理评价工作 156 项，评价资金 211486 万元。对所评项目评价结果为优、良的，予以支持，对评价结果为中、差的，要求预算单位优化管理并核减预算，将评价结果作为下一年度的预算资金安排依据，扎实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向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发展。

3.政府采购和资金评审有效加强。积极推进采购信息及时公开、备案信息网上公开、采购电子评标等举措，提高政府采购透明度。全年完成政府采购预算 41490 万元，累计节约资金 2074 万元，节约率为 5%。认真践行“不唯增、不唯减、只唯实”的评审理念，使投资资金使用效益和效果发挥应有的作用。全年完成评审项目 330 个，评审总资金 285900 万元，审定资金 245500 万元，节约资金 40400 万元，审减率达 14%。

（六）认真执行人大决议，实现财政“规范高效”

1.严格落实人大决议决定。认真落实《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等财政法律法规，坚持依法理财，认真落实县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关于 2024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决议。在财政预算草案批准后 20 日内，及时将 2024 年部门预算批复下达到各预算单位。全县预算收支执行在规范高效的法治轨道上运行。

2.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完善工作报告制度，按程序向人大常委会会议、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报告预算执行、预算调整、国有资产管理及政府债务管理等事项，回答询问、接受监督、听取意见。主动对接人大预算联网监督系统，运用线上、线下监督平台，加强财政资金使用全过程监督。严格按照规定时间及时在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开财政预决算信息，并保持长期公开状态，保障公众对公共财政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3.认真办理代表建议、政协提案。坚持把办理建议提案作为推进财政工作的重要抓手。密切与人大代表沟通联系，充分听取人大代表宝贵意见，2024年财政办理代表建议、政协提案，满意率和时效率均为100%。代表委员们关于加强对中小微企业支持、加大基层财力保障、加快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等建议，已转化为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措施，有力推动了唐河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各位代表，2024年全县财政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也需清醒地看到，当前财政运行中还存在不少困难和挑战。主要体现在：财政收支矛盾较为突出、债务化解压力加大、资金绩效有待加强等。这些问题，县政府将高度重视，认真听取各位代表、委员们的意见建议，进一步强化问题导向、目标导向，采取有力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三、2025年预算草案

结合当前经济形势和上级相关要求，2025年预算工作的指导

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及中央、省、市、县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按照县委决策部署，牢固树立大局意识、责任意识、底线意识，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强化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加大财政支出强度，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强重点领域保障，兜牢“三保”底线，狠抓政府债务管理，提升资金使用效益和政策效能，全面推动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打牢基础，为助力唐河全方位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的支撑。

（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2025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143300万元，较上年完成情况增长5%。主要收入项目安排情况是：①税收收入90947万元，增长5%；②非税收入49506万元，长5%；③专项收入2847万元，增长5%。（详见附件6）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根据全县一般公共预算财力水平，按照优先保证“三保”（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和有关法定支出的要求，2025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初步安排521694万元，主要支出项目安排情况（详见附件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2025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安排153066万元。主要为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150000万元，政府性基金上级补助收入3066万元。2025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安排153066万元。其中：

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安排 149695 万元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还本支出安排 3371 万元。 (详见附件 8)

(三)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

2025 年 ,全县社保基金收入安排 94000 万元 ,增长 8% ;支出安排 109000 万元 ,增长 10% 。其中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6000 万元 ,支出 61000 万元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58000 万元 ,支出 48000 万元。 (详见附件 9)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2025 年 ,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 25078 万元。其中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5000 万元 ,上级补助收入 78 万元 ;2025 年 ,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25078 万元。其中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78 万元 ,其余 25000 万元全部调入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支出。 (详见附件 10)

四、坚定信心,克难奋进,努力完成 2025 年预算目标

2025 年 ,县政府将认真贯彻上级和县委决策部署 ,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 ,突出重点 ,把握关键 ,坚定信心 ,勠力同心确保全年预期目标圆满实现。

(一) “实”字着手,聚焦政策落实促发展

更大力度落实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 ,努力推动经济回稳向好。要大力促进消费稳定增长 ,加力扩围推进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 ,用好中央补助资金 ,结合河南省发布的 2025 年汽车、家电及数码产品领域有关消费补贴政策 ,因地制宜开展促消费活

动。围绕人民路、滨河路、建设路等重点消费区域，积极争取特色商业街区改造提升项目。充分利用全市促消费财政补贴资金，县财政配套资金不低于 500 万元，全面激活线下消费。要全面培育壮大市场主体，落实支持个体商户和小微企业高质量发展的财税政策措施，在财政补助、税费优惠、政府采购等方面对各类经营主体一视同仁、平等对待，持续激发市场活力。积极争取一季度满负荷生产规上工业企业财政奖补资金和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等，帮助企业加速发展。要持续深化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明确全县所有预算单位在本部门年度政府采购项目总额中预留 40% 以上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要带动扩大有效投资，重抓项目建设，统筹各类资金重点支持科技创新、新型基础设施、基本民生等薄弱领域短板。全面加强财政与金融协调联动，用好专项债券配套市场化融资和用作项目资本金政策，发挥财政资金乘数效应和杠杆作用。

（二）“干”字为要，聚焦收入组织稳大盘

紧扣全县中心工作和发展大局，提高组织收入工作质量。及时将工作任务分解到季、到月、到旬，压实征收责任，加强对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的管理，摸清纳税人的真实业务往来，确保应收尽收；对于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印花税、资源税等小税种的如实申报情况进行重点核验，确保颗粒归仓。稳妥有序推动综合治税专项治理，确保实现组织收入质量的有效提升。要狠抓土地出让、指标交易等工作，确保完成基金收入 15 亿元以上。要

做优国资经营，开展广告位、停车场等特许经营，持续推动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提高县属国有企业核心竞争力，实现年上缴利润 2.5 亿元以上。同时，将强化对上精准争资，把政策性项目、专项债项目、超长期特别国债项目和市场化融资项目作为重点，深入挖掘争取。政策性项目上，围绕城市基础设施、乡村振兴、社会事业、农业水利等 9 大领域，谋划一批纳入国省项目库，争取政策性资金 70 亿元以上。专项债项目上，主要围绕棚户区改造、产业园区建设等领域，储备项目达 150 亿元以上，争取到位 15 亿元。超长期特别国债项目上，重点谋划高标准农田、临港物流园区等重大项目，争取到位 15 亿元。市场化融资项目上，通过拓宽融资渠道，创新特许经营权转让、闲置资源盘活等方式，谋划城乡供水一体化、城区污水处理等项目，争取到位 15 亿元。

（三）“准”字导向，聚焦大事要事保重点

集中财力办大事，增强对大事要事的服务保障能力。全面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解决好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加大税收、社会保障、转移支付等调节力度，确保全年民生支出达到预算支出的 80% 以上。全面落实好我县十大民生实事和省定、市定民生实事资金保障任务。要优先保障教育发展，推动“两集中”和集团化办学改革，缓解城区义务教育大班额现象，发展职业教育、培养技能人才，促进产教融合发展。要加大财政保障力度，深化紧密型医共体建设，强化县乡村三级医疗服务网，持续提高新县医院综合救治能力、县中医院医养结合能力，提升

乡镇卫生院救治能力和综合服务水平。要积极发展养老服务体系
建设，强化资金监管使用，推动大河屯、昝岗、黑龙镇等乡镇敬
老院向区域性养老中心转型，进行适老化改造 800 户以上。深入
落实全民参保，加强特困群体财政补助，扩大参保覆盖面，实现
应保尽保。持续推进城镇困难职工居民脱困解困，加大财政政策
帮扶力度，实现应纳尽纳、应扶尽扶。认真落实财政强农惠农政
策，积极推进现代农业、乡村振兴、和美乡村、环境整治、危房
改造等工作，着力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农民生活环境和农村面貌。

（四）“效”字为重，聚焦财政管理增质效

深化推动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严格落实党政机关公务接待、因公出国，县直机关会议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经费等管理办法。持续压减非刚性、非重点支出 10% 以上，进一步降低行政运行成本，将压减腾出的资金统筹用于保障基层运转和民生领域等重点支出。在 2025 年预算执行工作，原则上不再安排临时预算，全面落实零基预算管理，结合部门职能、政府支出责任、财力情况、实际需求等，打破原来部门预算固化僵化格局，以零为基点、从实际出发、区分轻重缓急，全面提高财政资金预算安排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同时，要严格落实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实施办法，坚持“先审批、后实施”原则，加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对于展馆类项目、没有效益的基础设施类项目，不是必要的一律暂停，不该花的钱一分不花。要强化过程管控，严格遵循估算控制概算、概算控制预算的原则，对政府投资建设项目概算、招投

标、合同等重点环节实施全过程管理，确保项目成本得到有效控制。尤其是加强变更审核和费用管控，对工程结算价超过 10% 或者超过 100 万元的，坚持先追责后处理。对项目的建设质量、投资完成情况和资金使用效益进行全面检查，确保项目建设达到预期效果、财政投资“物有所值”。建立健全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制度，完善“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全链条机制，打造管理“闭环”，促进预算绩效管理层层递进、逐步深化。

（五）“控”字托底，聚焦风险防范稳运行

把“三保”工作作为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来抓，千方百计加强库款管理，全力以赴兜牢兜实“三保”底线。坚持“三保”支出预算优先安排、指标优先下达、资金优先保障。在“三保”支出足额保障前，不安排其他支出，确保“三保”不出任何问题。全面加强政府债务风险防控，充分发挥债务风险预警和应急处置机制作用，综合运用债务率、新增债务率、偿债率、逾期债务率等风险指标，做好政府债务风险自评和风险预判工作，做到风险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积极履行债务偿还责任，将政府债务纳入预算管理，提前做好还本付息计划，利用预算安排化解存量债务，按时足额缴付本息，全面防范财政风险。要全面提升财会监督震慑效应，严肃查处违反财经纪律问题，聚焦财务、会计领域主要矛盾和突出问题，组织开展财会监督专项行动，持续开展行政事业单位财会基础规范活动，持续优化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常态化抓好财政

资金安全隐患排查，强化预决算信息公开、财政政策公开和专项资金公开，充分发挥人大监督、财会监督、审计监督、社会监督的协同效应，防范财政资金风险。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2025年全县财政工作面临诸多挑战和机遇，任务繁重而使命光荣。我们将在县委的坚定引领下，紧密依靠县人大的监督与指导，不断深化改革，优化财政收支结构，强化财政监管管理，为加快建设“四个唐河”，为建强副中心城市重要增长极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 附件：1.唐河县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表
2.唐河县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表
3.唐河县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完成表
4.唐河县2024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完成表
5.唐河县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完成表
6.唐河县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表
7.唐河县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计划表
8.唐河县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预算表
9.唐河县2025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预算表
10.唐河县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

附件 1

唐河县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表

编制单位：唐河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度	2024 年调整计划			2024 年完成			占调整 计划%
		合计	县直	乡镇	合计	县直	乡镇	
一、 税收收入		85313	52779	32534	86641	48080	38561	102
二、 非税收入		46618	43515	3103	47201	43814	3387	101
三、 专项收入		2120	2120		2711	2711		128
合 计		134051	98414	35637	136553	94605	41948	102

附件 2

唐河县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表

编制单位：唐河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度 2024 年 预算 调整数	2024 年完成			完成 计划% %
		合计	县直	乡镇	
一、一般公共服务	89246	62042	44180	17862	70
二、国防支出	54	185	185		343
三、公共安全	15737	17673	17673		112
四、教育	132252	165508	165508		125
五、科学技术	23602	6128	6128		26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3980	4907	4757	150	123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	80995	107545	103109	4436	133
八、卫生健康	66069	42542	40953	1589	64
九、节能环保	7922	10265	8865	1400	130
十、城乡社区事务	33769	16615	11155	5460	49
十一、农林水事务	111362	147569	137818	9751	133
十二、交通运输	15232	8269	8269		54
十三、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1328	1374	1374		103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2011	2411	2411		120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事务	4622	4272	4272		92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0709	15372	15372		144
十八、粮油物资管理及储备事务	3402	1746	1746		51
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175	12742	12742		105
二十、预备费	500				
二十一、其他支出	3412	378	378		11
二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4171	4171	4171		100
二十三、上解支出	40000	40000	40000		100
二十四、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4273	4273	4273		100
合 计	666823	675987	635339	40648	101

附件 3

唐河县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完成表

编制单位：唐河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 年 调整计划	2024 年 完成	占调整 计划%	项 目	2024 年 调整计划	2024 年 完成	占调整 计划%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60000	161533	101	城乡社区支出	114131	111392	98
土地出让收入	160000	161533	10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4131	111392	98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0000	21938	110
				城市建设支出	32000	35352	110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2131	54102	87
				专项债券收入安排支出	104200	101700	98
				债务付息支出	36692	36691	100
				上级补助政府性基金支出	5692	14540	255
本级基金收入合计	160000	161533	101	本级基金支出合计	260715	264323	101
上级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	5692	14540	255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123177	127450	103
上级新增专项债券收入	104200	104200	100	调出资金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再融资收入	114000	114000	100	本年结余		2500	
上年结余				上解支出			
收入总计	383892	394273	103	支出总计	383892	394273	103

附件 4

唐河县 2024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完成表

编制单位：唐河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 年 计划	2024 年 完成	占计划%	项 目	2024 年 计划	2024 年 完成	占计划%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合计	87248	91369	105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98965	102227	103
一、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4000	34316	101	一、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57000	56922	100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53248	57053	107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41965	45305	108
三、其他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三、其他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附件 5

唐河县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完成表

编制单位：唐河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 年 预算数	2024 年 完成数	项 目	2024 年 预算数	2024 年 完成数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30000	24405	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利润收入		200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股利、股息收入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支出		
产权转让收入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支出		
清算收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其他国有资本资金经营收入	30000	24205	上级补助国有资经营预算支出		136
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合计	30000	24405	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支出合计		136
上级补助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36	调出资金	30000	2440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	30000	2454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	30000	24541

附件 6

唐河县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表

编制单位：唐河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度	2024 年完成			2025 年计划			增幅%
		合计	县直	乡镇	合计	县直	乡镇	
一、 税收收入		86641	48080	38561	90947	52152	38795	5
二、 非税收入		47201	43814	3387	49506	46005	3501	5
三、 专项收入		2711	2711		2847	2847		5
合 计		136553	94605	41948	143300	101004	42296	5

附件 7

唐河县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计划表

编制单位：唐河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度	2024 年计划	2025 年计划			增幅%
			合计	县直	乡镇	
一、一般公共服务		65715	60586	46280	14306	-7.80
二、国防支出		54	54	54		
三、公共安全		15737	15844	15844		0.68
四、教育		116124	117409	117409		1.11
五、科学技术		4515	4306	1986	2320	-4.63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2448	2451	2286	165	0.12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		76409	77450	72685	4765	1.36
八、卫生健康		65769	66358	64770	1588	0.90
九、节能环保		3236	3330	1980	1350	2.90
十、城乡社区事务		34199	20109	13748	6361	-41.20
十一、农林水事务		77577	58313	48075	10238	-24.83

项目	年度	2024 年计划	2025 年计划			增幅%
			合计	县直	乡镇	
十二、交通运输		9041	6222	6222		-31.18
十三、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407	350	350		-14.00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2302	2265	2265		-1.61
十五、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事务		2228	2135	2135		-4.17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		8670	5757	5757		-33.60
十七、粮油物资管理及储备事务		2648	1648	1648		-37.76
十八、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01	760	760		-15.65
十九、预备费		10000	10000	10000		0.00
二十、其他支出		22146	20000	17500	2500	-9.69
二十一、债务付息支出		4171	4173	4173		0.05
二十二、上解支出		40000	40000	40000		0.00
二十三、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427	2174	2174		
合 计		564724	521694	478101	43593	-8

附件 8

唐河县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预算表

编制单位：唐河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5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5 年预算数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500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9114
土地出让价款收入	150000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5000
		城市建设支出	40000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4114
		专项债券收入安排支出	
		政府性基金上级补助支出	3066
		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37515
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	150000	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合计	149695
政府性基金上级补助收入	3066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3371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调出资金	
收入总计	153066	支出总计	153066

附件 9

唐河县 2025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预算表

编制单位：唐河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 年 预算数	2025 年 预算数	增幅 %	项 目	2024 年 预算数	2025 年 预算数	增幅 %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合计	87248	94000	8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98965	109000	10
一、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4000	36000	6	一、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57000	61000	7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53248	58000	9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41965	48000	14
三、其他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三、其他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附件 10

唐河县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

编制单位：唐河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 年 预算数	2025 年 预算数	项 目	2024 年 预算数	2025 年 预算数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30000	25000	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利润收入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股利、股息收入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支出		
产权转让收入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支出		
清算收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其他国有资本资金经营收入	30000	25000	上级补助国有资经营预算支出		78
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合计	30000	25000	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合计		78
上级补助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78	调出资金	30000	25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	30000	2507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	30000	25078